

证券代码：873155

证券简称：渝都传媒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郑绍民、重庆天意和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郑玺	合计持有股份	3,955,750	79.12%	2,955,750	59.12%		间接收购(有限合伙)
	其中：无限售股份	367,833	7.36%	34,500	0.69%		额协议转让)+表决权委托(放弃控制权)
	有限售股份	3,587,917	71.76%	2,921,250	58.43%		

中泰基 业资产 管理有 限公 司、重 庆天意 和瑞企 业管理 咨询中 心（有 限合 伙）	合计持 有股份	891,750	17.84%	4,700,500	94.01%	间接 收购 (有 限合 伙份 额协 议转 让)+ 表決 权委 托 (取 得控 制 权)
	其中： 无限售 股份	891,750	17.84%			
	有限售 股份			4,700,500	94.01%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中泰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持有公司 891,7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4%。

2025 年 12 月 29 日，收购人与转让方郑绍民签署《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受让郑绍民持有的重庆天意和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6.25%合伙份额，由此间接持有公司 662,500 股股份，同时收购人担任重庆天意和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1,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同日，收购人与郑绍民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受托行使公司 2,808,750 股股份的表决权。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合计持有公司 1,554,2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31.09%，并合计控制公司 4,700,5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即公司 94.01%股份的表决权。收购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潘巧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股份变动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二节 本次收购基本情况”之“四、本次收购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三）投资者基本情况

1、法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泰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娇
实际控制人	潘巧
成立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注册资本（单位：元）	5000 万
住所/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3 号 A4 栋 208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认证咨询；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

	务；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中泰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景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 (潘巧通过中泰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中泰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99%的股权，系中泰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8MACWXLE39D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2、自然人基本信息

姓名	郑绍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住所/通讯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化龙桥新村 221 号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本次收购包括间接收购和表决权委托两部分：

（一）间接收购：收购人中泰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拟收购郑绍民持有的重庆天意和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6.25%的合伙份额并接替郑绍民担任此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从而间接持有公司13.25%的股份并控制公司20%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二）表决权委托：郑绍民将其持有公司56.18%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合计持有公司 1,554,2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31.09%，并合计控制公司 4,700,5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即公司 94.01%股份的表决权。收购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潘巧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述股份变动等事项涉及投资者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及收购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8、2025-059）、《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合伙份额转让协议》；
- (二)《表决权委托协议》；
- (三)《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四)《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 (五)《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

重庆渝都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